

##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2、表决方式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19年1月8日 14：30
- 4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新东路首开幸福广场C座二层
- 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徐海啸先生
- 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24 名，代表股份 266,248,33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814,139,568 股的 32.7030%。

其中，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15 名，持公司股份 196,957,04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192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9 名，代表股份 69,291,28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5110%。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 13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 13,823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6980%。

### 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共3个议案。按照会议议程，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**1、以 265,140,733 票同意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99.5840%，1,107,60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继续利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事项的议案》。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65,140,733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99.5840%；反对 1,107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0.416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,716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91.9877%；反对 1,107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8.012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0%。

**2、以 266,213,033 票同意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99.9867%，35,30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66,213,033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99.9867%；反对 3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0.013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788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99.7446%；反对 3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0.255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0%。

**3、以 266,166,533 票同意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99.9693%，81,80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转让产业并购基金全部出资额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》。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66,166,533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99.9693%；反对 8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0.03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74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99.4083%；反对 8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0.591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0%。

#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姚以林、李龙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